

輔仁大學學生輔導中心111學年度第二學期兼任心理師

招募公告

一、申請資格及名額：

- (一)資格:領有臨床或諮商心理師執照者。
- (二)名額:6名(4名日班、2名夜班)
 - (日班值班時間:11:10-20:30, 每人值班6小時)
 - (夜班值班時間:16:40-20:30, 每人值班6-8小時)

二、聘用期間：

民國112年3月1日至112年6月16日。(學輔中心一學期一聘)

三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個別諮商(包括初談、臨時晤談等)。
- (二)諮商輔導相關行政業務(紀錄撰寫、與個管討論學生狀況、研習活動參與等)。

四、相關權利與義務

- (一)請參考《輔仁大學學生輔導中心兼任專業輔導人員聘用與管理辦法》
- (二)鐘點費依輔仁大學110學年度「兼任專業輔導人員鐘點費」標準表(十二)

五、申請資料:繳交下列資料,每項目以不超過兩頁為原則,請合併成一個PDF檔案上傳

- (一)履歷表
- (二)自傳
- (三)最高學歷畢業證書
- (四)心理師證書

六、審核流程：

第一階段(資料審查)：

1. 民國112年1月9日(一)中午12:00前至
<https://forms.gle/9wSXs2sjYAMP1pC79> 填寫資料,並將相關資料上傳。
2. 通過資料審查者,將於民國112年1月12日(四)下午以電話/email通知面試,請務必填寫可聯絡之電話與e-mail, email可能跑到垃圾郵件還請留意。

第二階段(面試)：

112年1月16日(一)進行第二階段面試。將於112年1月18日(三)於中心官網公佈錄取名單。

備註：

1. 值班時段可配合單位優先考慮。(週三整天、週四晚上)
2. 如有疑問歡迎洽詢(02) 2905-3003或 143631@mail.fju.edu.tw 林欣瑜

輔仁大學110學年度「兼任專業輔導人員鐘點費」標準表(十二)

本表經110.7.8董事會第20屆第4次會議通過，自110.8.1生效。

(一)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職級	日間鐘點費(每小時)
具副教授以上	825
博士級	765
碩士級	695

(二) 兼任專業輔導人員須具備心理師或社工師證照。

(三) 兼任專業輔導人員鐘點費需依每月實際排班時數核算，並於次月核發薪資。